# 德育课该怎么上

□ 陈凌禹

德育课该怎么上？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给出了一种回答:把课堂搬出教室,搬进沙丘、搬进车间、搬进那段峥嵘岁月。

(10月21日《内蒙古日报》)

在康巴什区康新街道格德热格社区的治沙区,一群少年弯腰埋设沙障,尽管风沙扑面,他们却眼神专注。这是康巴什区第一小学“红领巾治理荒漠”思政实践课的现场,孩子们用稚嫩双手埋设沙障,让沙柳在荒漠中扎根;在准格尔旗,思政课的课堂从校内延伸至红色场馆,当地组织学生走进红色历史博物馆,通过历史文物讲解、红色故事演绎等形式,让本土革命历史成为生动教材;在乌审旗,一堂以红色经典影片《闪闪的红星》为素材的“电影里的思政课”,让理想信念在光影中入脑入心……截至目前,鄂尔多斯市“行走的思政课”已开展1221次,28万余名师生在行走中获益。

这些探索的共同点,是不再满足于“我说你听”,而是让道理可触、可感、可参与。抽象的爱国、奋斗、担当,被具象成埋进沙土的一格草方、一次模拟飞行、一次与榜样的对话。学生从“要我听”转向“我要听”,从“旁观者”变成“亲历者”。教育的真谛,在于把价值观念种进孩子心里,而不是贴在墙上。

点赞之余,更需清醒。德育创新,难的不是一时新鲜,而是能否长久。要警惕两种倾向:一是把创新做成表演,活动热热闹闹,拍照发稿之后便束之高阁,孩子什么都没带走;二是把实践做成摆拍,只重形式之新,不问内化之效。真正有效的德育,不在活动的热闹,而在日常的积累。一次治沙的记忆,若能化为孩子尊重自然的自觉,这堂德育课才算真正上了心。

创新德育,不是教育部门一家的独角戏,而是家校社携手的大合唱。唯有让价值引导与日常点滴相互印证,让课堂内外的体验前后贯通,德育才能完成从入眼入耳到入脑入心的跨越。

# 艺考该告别『颜值至上』

□ 赵亦安

“剧院有个戏叫《茶馆》,里面有个角色叫黄胖子,现在从艺术院校招不到黄胖子,因为大家都去招高富帅了。”近日,北京人民艺术剧院院长冯远征直指当前表演艺考选材同质化问题,引发关注。

(10月21日《新京报》)

从媒体调研可以看到,艺考“颜值至上”并非个别院校的片面选择,而是多重因素叠加的结果,也是应试标准化在艺考领域的投射。因此,冯远征一句“招不到黄胖子”,看似舞台排演的苦恼,实则暴露出我国表演人才选拔体系的结构性危机。

而破解困局的关键,就是推动表演人才招生、培养、评价机制的系统性改革。

从招生环节看,无论表演艺考省统考还是院校校考,大多采用集中考试模式,只能依靠考生短暂的现场展示评判专业能力。同时,出于招生公平、回避利益关联的要求,实行双盲匿名考核。

在此规则下,颜值很容易占据较高权重。如果考官选择外形普通的考生,有时还会面临幕后交易的质疑。于是,优先选择外形亮眼的考生,就成了规避争议的现实选择。

反观国外不少艺术院校表演专业招生,往往采用较长周期的持续考察方式,重在观察学生长期稳定的表演兴趣与内在天赋,并不单凭一次现场表演就决定录取结果。

而国内,为守住艺考招生公平底线,艺考专业考不断收紧校考、推进全省统一统考,配套严格的回避制度、监管机制。这优先保障公平、提升组织效率,却也在一定程度上压缩了多元评价的空间,影响人才招录的丰富度。

只有接纳不同外形、气质多元、艺术特质各异的表演者,给他们匹配相应的舞台和发展空间,才能真正跳出“颜值即正义”的内卷怪圈。

# 生活费加减之间藏着大学财商必修课

□ 皖中客

10月16日,“母亲将大一儿子生活费减半,要求考取技能证书后恢复原标准”的话题登上热搜。北京的赵女士为督促孩子落实在校考证计划,提出将生活费下调至原标准的一半。孩子认为,减半后的生活费难以覆盖基本日常开支。双方经协商达成折中方案:先试行两个月,生活费按周发放。

(10月20日《北京青年报》)

这起事件跳出了以往“大学生活费该给多少”的数字之争,把一道更深层的命题推到公众面前:孩子第一次离开家庭、第一次拥有自主消费权时,家长该如何完成从“全盘照料”到“适度放手”的过渡。

从教育逻辑看,这场母子协商暗合了财商教育的实践路径。赵女士没有切断孩子的生活来源,也不放任自流,而是把生活费调整与考证目标绑定,再以按周发放、额外奖励的缓冲方案,把“家长催着我学技能”变成“我为自己的成长目标争取资源”。这种温和的正向激励,值得肯定。

当然,把生活费与成长目标绑定,须把握好教育边界。更具建设性的做法,是把这次协商变成亲子共同规划的契机:家长与孩子一起,把每月生活费拆解为餐饮、学习、社交、机动资金等板块,让孩子在规划中逐渐建立对金钱的掌控感。当孩子说生活费不够时,家长也不必劈头质问“钱都花到哪儿了”,不妨先问问他们近期的饮食、社交与学习状况,避免把亲子沟通变成冷冰冰的账单核对。

说到底,真正重要的,不是每月该给孩子打多少钱,而是借着生活费加减这件事,让他们明白更好的生活要靠自己的努力一步步争取。

大学阶段的财商教育从来都不是可有可无的附加项,而是孩子走向社会前需要完成的一门成长必修课。

## “条”约




广东某中学规定,学生晚自习上厕所需要领“放行条”,且一个月限量发放10张。学校称是因个别学生经常以上厕所为由逃避晚自习,扰乱正常教学秩序。当一所学校选择用上厕所“放行条”的方式维持纪律,看似稳住了课堂秩序,实则丢掉了教育最该有的温度与底色。

李嘉 方圆

# 高校既要“讲得好”也要“奖得好”

特约评论员 杨贤云

近日,因为课讲得好,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董志华教授、姚培培副教授、毛晖教授被学校评为“我最喜爱的教师”,每人获10万元奖励。

(10月25日《中国青年报》)

这次评选释放出一个清晰信号:高校评价的指挥棒,正在向课堂育人倾斜。这一变化,回应了不少一线教师长久以来的期盼。

课堂是立德树人的主阵地,好课能够启迪学生思维、传递价值理念。但在不少高校,教学常被当成“软任务”,论文、课题才是考核硬标准。不少教师用心打磨课堂、收获学生好评,却难以在职称评审、绩效分配中获得相应肯定。这启示高校:育人,从来不能只要求教师把课“讲得好”,更要靠制度保障,实现“奖得好”,让讲台耕耘者劳有所得、干有所盼。

科教时评

当然,“奖得好”不等于简单发一笔奖金,本质是校准教师评价的指挥棒。重奖优秀授课教师,是一次鲜明的价值宣告:教学实绩,同样是教师核心成果。教学评价不能只看单一分数,要综合学生、同行、督导多方意见,甄别真正的优质课堂;更要打通晋升通道,将教学实绩纳入职称、岗位、绩效硬标准,开辟专门的教学专长发展通道,让擅长教学的教师不必在科研赛道内卷。

重奖教学,不等于弱化科研,二者并非非此即彼。前沿科研成果可以反哺课堂,把行业新知带进教室;课堂上的思想碰撞,也能够为科研带来灵感。分类评价的要义,就是各展所长:让擅长科研的潜心攻关、热爱教学的安心讲台,构建教学与科研双向赋能的良性生态。

也要看到,一次性重奖重在示范,不能止步于少数优秀典型。高校要建立常态化支持体系,配套教改项目、课程经费、教学培训,降低课堂创新成本,让激励惠及更多普通任课教师。